

南京市六合区道路积尘负荷监测服务采购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 LHST-JSJT-20241021)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南京市六合区

一、招标条件

本南京市六合区道路积尘负荷监测服务采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10万元, 招标人为南京市六合生态环境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对南京市六合区进行连续测量道路积尘负荷的走航服务(6次)并出具走航报告, 具体详见采购需求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南京市六合区道路积尘负荷监测服务采购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南京市六合区道路积尘负荷监测服务采购项目:

- 1、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2、供应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
- 3、供应商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根据项目需求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或承诺书原件);
- 4、供应商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半年内(至少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 5、供应商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提供承诺书原件加盖公章);
- 6、企业没有因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重大工程质量, 安全生产事故等问题, 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提供承诺书原件加盖公章);
- 7、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无;
- 8、拒绝下述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 1) 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 2) 有违反法律、法规行为, 依法被取消投标资格且期限未了的;
 - 3) 因招投标活动中有违法违规和不良行为, 被有关招投标行政监督部门公示且公示期未了的。

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4-11-14 09:00到2024-11-21 17:00

获取方式：（1）凡有意向参加本次采购的供应商，如为网上出售请将：①营业执照副本原件扫描件②单位介绍信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扫描件③授权委托书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④采购文件费汇款凭证（汇款时备注单位全称和项目简称以便采购代理机构识别）⑤单位名称、邮箱、联系人及联系方式word版本，5个材料压缩打包（以单位名称+项目简称命名）发送至569599590@qq.com邮箱，采购代理机构收到并核实后将电子版采购文件发送至委托代理人邮箱；如为现场出售请携带：①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②单位介绍信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③授权委托书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3个材料到南湖路58号南苑大厦12楼1215室缴费登记获取。；（2）文件售价：人民币 500 元/份，售后不退；（3）文件费用汇款支付宝账号：1326685735@qq.com（汇款时备注单位全称和项目简称以便采购代理机构识别）。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11-25 14:30

递交方式：南京市建邺区南湖路58号南苑大厦12楼1214会议室现场纸质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11-25 14:30

开标地点：南京市建邺区南湖路58号南苑大厦12楼1214会议室

七、其他

无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南京市六合生态环境局
地 址： 南京市六合区马鞍街道方州路809号
联 系 人： 吴荣超
电 话： 025-57750902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江苏建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南京市建邺区南湖路58号南苑大厦12楼
联 系 人： 张红梅
电 话： 025-83203815-801
电 子 邮 件： 569599590@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张红梅（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